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公告编号：2019-066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与
长江四号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租赁资产权益转让业务
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渤海租赁”）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5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5 月 14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 2019-033、2019-039、2019-054 号公告。

根据上述授权，2019 年度公司与长江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租赁”）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 153,500 万元人民币，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期间至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一、本次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渤海”）拟与长江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租赁”）全资 SPV 天津长江四号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四号”）开展 65,000 万元人民币的飞机租赁资产权益转让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长江租赁全资 SPV 长江四号于 2012 年 6 月与承租人分别签署了《租赁协议》，长江四号购买四架波音 B737 系列飞机并将其出租给承租人使用，租赁期限 156 个月。现长江四号拟将其截至目前在上述《租赁协议》项下拥有的约 15,190 万美元（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1: 6.8677 计算折合人民币 104,320.36 万元）剩余租赁资产收益权转让给天津渤海，转让价格为 65,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3 年，长江四号根据协议约定按年分期回购上述租赁资产收益权，租赁利率为 8.5%。长江四号在付清租赁合同项下全部租赁收益权回购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后，上述租赁资产收益权归长江四号所有。

因本公司与长江四号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为 65,000 万元人民币，纳入 2019 年度公司与长江租赁不超过 153,500 万元人民币的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内。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此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介绍

1. 公司名称：天津长江四号租赁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美洲路一期封关区内联检服务中心六层 6028-41；
3. 法定代表人：杜婧；
4. 注册资本：50 万元人民币；
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主要股东：长江租赁有限公司持股 100%；
8. 财务状况：长江四号为长江租赁全资 SPV，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长江租赁总资产 315.97 亿元人民币，净资产 125.49 亿元人民币，2018 年半年度营业收入 7.78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 0.36 亿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交易标的物基本情况

长江四号于 2012 年 6 月与承租人签署了《租赁协议》，长江四号购买四架波音 B737 系列飞机并将其出租给承租人使用，租赁期限 156 个月。现长江四号拟将其截至目前在上述《租赁协议》项下拥有的约 15,190 万美元（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1: 6.8677 计算折合人民币 104,320.36 万元）剩余租赁资产收益权转让给天津渤海，转让价格为 65,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3 年，租赁利率为 8.5%。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租赁利率水平为固定年化利率 8.5%，是在充分参考同期市场融资利率的基础上由天津渤海与长江四号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2019年7月15日，天津渤海与长江四号在天津签署了《租赁资产收益权转让协议》，长江四号将其截至目前在《租赁协议》项下拥有的约15,190万美元（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6.8677计算折合人民币104,320.36万元）剩余租赁资产收益权转让给天津渤海，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 交易标的：长江四号在《租赁协议》项下拥有的约15,190万美元（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6.8677计算折合人民币104,320.36万元）剩余租赁资产收益权；

2. 交易金额：65,000万元人民币；

3. 期限：3年；

4. 租赁利率：8.5%；

5. 租金及支付方式：根据协议约定金额按年后付。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影响

上述交易有助于天津渤海拓展租赁业务，亦有助于提升公司未来年度业绩并对公司未来年度利润产生正向影响。

七、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长江租赁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不含本次交易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至本公告披露日与长江租赁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约3,099.24万元（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6.8677计算）。

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5月13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授权2019年公司与长江租赁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153,500万元人民币，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期间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天津渤海与长江租赁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65,000万元人民币，纳入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内，不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5日